（上接B120）

2026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0913　　证券简称：钱江摩托　　公告编号：2026-021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为提高分红频次，稳定投资者分红预期，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具体安排如下：

一、2026年度中期分红安排

1、中期分红的前提条件

公司在 2026年度进行中期分红的，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公司当期盈利、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正值；

(2)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求。

2、中期分红的时间

2026年下半年。

3、中期分红的金额上限

公司在2026年度进行中期分红金额不超过当期归属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00%。

4、中期分红的授权

为简化中期分红程序，公司董事会拟提请公司股东会批准授权，在同时符合上述前提条件及金额上限的情况下根据届时情况制定2026年度中期分红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决定是否进行利润分配、制定利润分配方案以及实施利润分配的具体金额和时间等，授权期限自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二、相关审批程序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至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风险提示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授权事项尚须经公司 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方可生效，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0913　　证券简称：钱江摩托　　公告编号：2026-019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为适应外汇市场波动，降低汇率对公司经营效益的持续影响，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同意公司及子公司通过与相关金融机构签订远期外汇交易合同来规避未来汇率波动的风险，主要外币币种为美元等；主要品种包括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等产品或上述产品的组合。未来十二个月内需要进行的远期结售汇业务交易金额累计不超过40,000万美元。

2、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3、通过远期外汇交易业务，公司将尽可能规避汇率风险，锁定未来时点的交易成本或收益，实现以规避风险为目的的资产保值增值。不从事以投机为目的的远期外汇交易，但同时该业务也会存在一定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

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议案》，为适应外汇市场波动，降低汇率对公司经营效益的持续影响，公司拟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远期外汇交易业务概述

1、交易目的

由于公司出口业务以美元结算为主，为适应外汇市场波动，降低汇率对公司经营效益的持续影响，同意公司及子公司通过与相关金融机构签订远期外汇交易合同来规避未来汇率波动的风险，主要品种包括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等产品或上述产品的组合。通过远期外汇交易业务，公司将尽可能规避汇率风险，锁定未来时点的交易成本或收益，实现以规避风险为目的的资产保值增值。

2、交易金额

根据业务实际需要，并本着慎重的原则，预计公司需要进行的远期结售汇业务交易金额累计不超过40,000美元。

3、交易方式及授权事项

（1）根据出口业务收汇时间、预计收汇金额、远期汇率，安排远期外汇交易业务进度。

（2）授权公司经营团队根据公司相关规定权限进行具体业务操作，并与有关银行签订有关合同。

4、交易期限

自本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5、资金来源

交易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二、审议程序

本次开展的远期外汇交易业务已经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批准。

本次开展的远期外汇交易业务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可行性分析

公司出口业务以美元结算为主，收入与支出币种不匹配致使外汇风险敞口不断扩大。受国际政治、经济形势等因素影响，汇率和利率震荡幅度不断加大，外汇市场风险显著增加。为锁定成本、规避和防范汇率、利率风险，公司将根据具体情况，适度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

公司开展的远期外汇交易业务与日常经营紧密相关，基于公司外币资产、负债状况以及外汇收支业务情况，能够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更好地规避公司所面临的外汇汇率、利率波动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

四、远期外汇交易的风险分析及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汇率波动风险：汇率波动幅度较大时，不仅会影响公司出口业务的正常进行，还可能对公司造成汇兑损失。针对该风险，公司将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适时调整经营策略，以稳定出口业务和最大限度避免汇兑损失。

2、内部控制风险：远期外汇交易专业性较强，可能存在内部控制风险。针对该风险，公司已制订《远期外汇交易业务内部控制制度》，对远期外汇交易操作原则、审批权限、组织机构及其职责、实施流程做出明确规定，有利于降低内部控制风险。

3、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可能发生逾期，导致远期外汇交易延期交割的风险。针对该风险，公司将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同时拟加大出口信用保险的办理力度，从而降低客户违约风险。

4、回款预测风险：公司根据客户订单和预计订单进行回款预测，可能回款预测不准，导致远期外汇交易延期交割的风险。针对该风险，公司严格控制远期外汇交易规模，将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五、交易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真实、客观地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0913　　证券简称：钱江摩托　　公告编号：2026-018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利用自有闲置资金开展委托理财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运作、业务发展及新业务拓展资金需求、且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公司拟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自本次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一年内开展委托理财业务，包括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

2、投资金额 ：委托理财使用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可滚动使用，任何时点的金额不超过10亿元。

3、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将认真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委托理财投资，把风险防范放在首位，保证委托理财资金的安全性。但委托理财投资的实际收益具有不确定性，可能受到政策、市场、流动性等风险点影响导致收益不及预期的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利用自有闲置资金开展委托理财业务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短期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运作、业务发展及新业务拓展资金需求、且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公司拟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自本次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一年内开展委托理财业务，包括投资银行及证券公司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

本次委托理财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委托理财情况概述

1、委托理财的目的

在不影响企业按照既定战略运营的前提下，充分盘活闲置资金、最大限度地提高公司短期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2、投资金额

委托理财使用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可滚动使用，任何时点的金额不超过10亿元。

3、投资方式

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产品，包括投资银行及证券公司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并选择与公司有良好业务关系的优质单位，公司将优先考虑配置银行类稳健型理财产品，以保障风险可控。

4、授权期限

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5、资金来源

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不涉及募集资金和银行信贷资金。

二、审议程序

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事项经2026年4月21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无需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本次委托理财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风险控制

1、公司已制定了《委托理财管理制度》，对委托理财的权限、审核流程、日常监控与核查等方面做了详尽的规定。公司将按照相关制度进行委托理财决策，实施检查和监督，严格控制风险，保障理财资金的安全性。

2、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4、公司将依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核算及列报。

四、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委托理财将选择与公司有良好业务关系的优质单位，且投资稳健型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公司对委托理财产品的风险与收益，以及未来的资金需求进行了充分的预估与测算，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不影响企业按照既定战略运营，能够达到充分盘活闲置资金、提高公司短期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0913　　证券简称：钱江摩托　　公告编号：2026-017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6年度申请银行授信及融资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申请银行授信及融资计划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综合授信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和项目投资需要，预计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拟向银行申请授信及融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7.50亿元。详见下表：

银行名称	总额度
平安银行台州温岭支行	4亿
工商银行温岭支行	12亿
浙商银行台州温岭支行	2亿
农业银行温岭支行	4.5亿
中国银行温岭支行	24亿
兴业银行温岭支行	15亿
招商银行温岭支行	2亿
华夏银行温岭支行	2.5亿
建设银行温岭支行	2.5亿
中信银行台州温岭支行	4亿
光大银行台州温岭支行	5亿
恒丰银行台州分行	5亿
杭州银行台州分行	5亿
合计	87.50亿元

在不超过上述授信和融资额度的前提下，提请股东会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团队根据经营需要办理融资业务，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授信贷款、项目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票据池业务、订单融资、法人账户短期透支、保函及保理业务融资、应收账款融资、开立信用证等。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授权期限自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本事项须提交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备查文件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0913　　证券简称：钱江摩托　　公告编号：2026-016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拟定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21日召开了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拟定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

2025年度，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或子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规定领取薪金。独立董事的薪酬以津贴形式按月发放。

经核算，2025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如下（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徐志豪	董事长	男	现任	0
杨健	副董事长	男	现任	0
刘文君	董事	男	现任	0
许兵	董事	男	现任	0
彭家虎	董事	男	现任	0
郭东明	董事兼总经理	男	现任	357.85
刘欣	独立董事	女	现任	11.90
WANGJIWEI	独立董事	男	现任	11.90
金官兴	独立董事	男	现任	11.90
吴萍辉	副总经理	男	现任	129.85
江传敏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男	现任	106.91
刘婷	副总经理	女	离任	106.92
王海斌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现任	75.98
许振	副总经理	男	现任	115.97
孙勇	副总经理	男	现任	100.31
蔡良正	总工程师	男	离任	25.69
合计				1056.18

注：上述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二、2026年度薪酬方案

1、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根据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所担任的管理 职务及与公司签订的聘用合同为基础，参照同行业、同地区类似岗位薪酬水平，按公司年度绩效考核制度及业绩指标达成情况领取薪酬。

2、独立董事

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12万/年（税前），按月发放。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特此公告。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0913　　证券简称：钱江摩托　　公告编号：2026-015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继续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为公司2026年财务审计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大信具有相关审计业务资质和能力，具备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与职业素养，能够较好地满足公司建立健全财务审计以及内部控制工作的要求。

大信在对公司2025年度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切实履行审计责任和义务，独立、客观、公正地完成审计工作，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要求，为公司提供了良好的审计服务。

为了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结合审计机构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诚信记录和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情况，公司拟续聘大信担任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报酬区间为160万元至180万元人民币（含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事务所情况

1、机构信息

大信成立于1985年，2012年3月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总部位于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大信在全国设有33家分支机构，在香港设立了分所，并于2017年发起设立了大信国际会计网络，目前拥有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德国、法国、英国、新加坡等48家网络成员所。大信是我国最早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首批获得H股企业审计资格，拥有近30年的证券业务从业经验。

2、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为谢泽敏先生。截至2025年12月31日，大信从业人员总数3914人，其中合伙人182人，注册会计师1053人。注册会计师中，超过500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信息

2024年度业务收入15.75亿元，为超过10,000家公司提供服务。业务收入中，审计业务收入13.78亿元、证券业务收入4.05亿元。2024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221家（含H股），平均资产额195.44亿元，收费总额2.82亿元。主要分布于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46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大信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保险涵盖北京总所和全部分所。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之和超过人民币2 亿元。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大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0次、行政监管措施16次、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18次。67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25人次、行政监管措施34人次、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46人次。

（二）项目成员情况

1、项目组人员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宋长发

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承办过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渤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绿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近三年签署或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涉及的行业包括房地产业、制造业。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王磊

2018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大信执业。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禹州市恒利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涉及的行业包括制造业。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质量控制复核人员：张权

拥有注册会计师、税务师执业资质及律师职业资格，2021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5年开始在大信执业。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质量复核。

3、独立性和诚信情况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三、拟新聘、续聘、解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6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对大信从业资质、专业能力及独立性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审查，认为大信作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为公司提供了专业、严谨、负责的审计服务，认可大信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提议继续聘任大信担任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同意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继续聘任大信担任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3、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并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0913　　证券简称：钱江摩托　　公告编号：2026-014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利润分配的基本内容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2025年度利润分配。

2、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母公司本年度实现净利润1,160,302,728.70元，根据《公司法》相关规定，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法定盈余公积金已达到公司注册资本百分之五十，本次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0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052,058,758.84元，减去报告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473,941,150.00元，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738,420,337.54元。截至2026年4月21日，公司总股本为526,411,000股。

3、按照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积极回报公司股东，为广大股东创造持续稳定的收益，与所有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依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2025年实际经营和盈利情况，公司拟定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公司总股本526,411,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6.0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315,846,600.00元，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4、2025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如本方案获得股东会审议通过，2025年现金分红总额为579,143,350.00（含税），含中期分红的263,296,750.00（含税），和本次拟实施的现金分红315,846,600.00元（含税），占2025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59.27%。

（二）本次分配预案公告至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期间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本年度现金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现金分红方案指标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579,143,350.00	410,779,380.00	210,711,40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77,129,657.81	676,738,060.81	464,022,361.44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309,002,189.74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元）	1,738,420,337.54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200,634,13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706,966,690.02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合理性说明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2025年盈利状况、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制定与公司实际情况相匹配的利润分配方案，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具备合理性。公司的现金分红水平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

2、2024年、2025年度公司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 0.65亿元、3.36亿元，其分别占总资产的比例为0.63%、3.39%，均低于50%。

四、其他说明

（一）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公告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备案，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五、备查文件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0913　　证券简称：钱江摩托　　公告编号：2026-024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年4月22日披露了2025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2025年度经营情况，公司定于2026年5月7日（星期四）15:00至16:30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举行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

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互动易”平台(http://irm.cninfo.com.cn)，进入“云访谈”栏目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公司出席本次网上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总经理郭东劭先生、独立董事金官兴先生、财务总监江传敏先生、董事会秘书王海斌先生。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投资者可提前登录“互动易”平台“云访谈”栏目进入公司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页面进行提问。公司将在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0913　　证券简称：钱江摩托　　公告编号：2026-012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11日以电话、微信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通知，并于2026年4月21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徐志豪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董事会已出具《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同时公司独立董事刘欣女士、WANGJIWEI先生及金官兴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和《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报告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2、审议通过《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2025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2025年度报告》及《2025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5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13）同时刊登在2026年4月22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4、审议通过《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已于2026年4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报告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5、审议《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母公司本年度实现净利润1,160,302,728.70元，根据《公司法》相关规定，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法定盈余公积金已达到公司注册资本百分之五十，本次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0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052,058,758.84元，减去报告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473,941,150.00元，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738,420,337.54元。截至2026年4月21日，公司总股本为526,411,000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综合考虑公司长期发展的需要和股东的利益，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526,411,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6.0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315,846,600.00元，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若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后可参与利润分配的股本发生变动，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可参与利润分配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6、审议《2025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ESG委员会审议通过。

《2025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已于2026年4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2026年度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财务审计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用期一年，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业务情况、参照有关规定确定其2026年度的报酬，报酬区间为160万元至180万元人民币（含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公司审计委员会对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5年度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及《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8、审议《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审议《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拟定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5 年度，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或子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规定领取薪金。独立董事的薪酬以津贴形式按月发放。经核算，2025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共计 1,055.18万元。

2026年度，根据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所担任的管理职务及与公司签订的聘用合同为基础，参照同行业、同地区类似岗位薪酬水平，按公司年度绩效考核制度及业绩指标达成情况领取薪酬。独立董事的薪酬以津贴形式按月发放，为 12 万元/年（税前），按月发放。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拟定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公告编号：2026-016）。

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全体董事均为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10、审议《关于公司2026年度申请银行授信及融资计划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和项目投资需要，预计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拟向银行申请授信及融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7.50亿元。

在不超过上述授信和融资额度的前提下，提请股东会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团队根据经营需要办理融资业务，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授信贷款、项目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票据池业务、订单融资、法人账户短期透支、保函及保理业务融资、应收账款融资、开立信用证等。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授权期限自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申请银行授信及融资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1、审议《关于利用自有闲置资金开展委托理财业务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运作、业务发展及新业务拓展资金需求、且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公司拟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自本次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一年内开展委托理财业务，包括投资银行及证券公司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委托理财使用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任何时点的金额不超过10亿元。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关于利用自有闲置资金开展委托理财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2、审议《关于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议案》

根据业务实际需要，并本着慎重的原则，同意公司在未来十二个月内需要进行的远期外汇交易业务金额累计不超过40,000万美元，授权公司经营团队根据公司相关规定权限进行具体业务操作，并与有关银行签订有关合同。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关于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3、审议通过《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20）同时刊登在2026年4月22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审议《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分红频次，稳定投资者分红预期，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简化中期分红程序，公司董事会拟提请公司股东会批准授权，在符合相关条件的前提下，根据届时情况制定2026年度中期分红方案。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5、审议《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制定的“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内容，该方案符合公司发展目标，有助力提升公司质量管理和股东回报水平，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审议《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2026年5月14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23）